

证券代码：605599

证券简称：菜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12

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70元（含税）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 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06,787,503.05 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92,070,041.78 元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9,207,004.18 元，加上 2023 年初未分配利润，减去 2023 年已分配股利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,306,398,800.47 元，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,282,691,628.67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-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.00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

777,777,800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44,444,460.00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77.03%（即现金分红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）。

2. 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、不送红股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。

3. 公司未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审议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审议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发展需求和股东利益，其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违反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形，亦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，同意方案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系结合公司发展阶段、资金需求等因素制定，不会

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9 日